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OUNGO 粵港灣

GUANGDONG – HONG KONG GREATER BAY AREA HOLDINGS LIMITED

粵港灣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96)

任命獨立非執行董事 以及 提名委員會主席 以及 審核委員會成員

茲提述粵港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提名委員會主席和審核委員會成員趙立華先生(「趙先生」)辭世。

董事會宣佈，戴亦一先生(「戴先生」)被任命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提名委員會主席和審核委員會成員，以填補趙先生的空缺，自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九日起生效。

以下是戴先生的履歷詳情：

戴先生，54歲，於商業管理及房地產行擁有豐富的經驗。戴先生現為廈門大學管理學院高級工商管理碩士課程的全職教授，為廈門大學金圓研究院理事長。由二零零八年一月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戴先生擔任廈門大學管理學院副院長。戴先生亦擔任清華大學及北京大學舉辦的房地產首席執行官課程的兼任教授。

截至本公告發佈之日，戴先生擔任中駿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票代碼：1966.HK)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成員，並擔任都市麗人控股有限公司(股票代碼：2298.HK)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兩家公司均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戴先生也同時擔任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福建七匹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碼：002029.SZ)，和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廈門建發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碼：600153.SH)的獨立董事。從二零零九年十月至二零一八年九月，戴先生擔任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明發集團(國際)有限公司(股票代碼：0846.HK)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戴先生於一九八九年畢業於廈門大學，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九年獲廈門大學頒授經濟學博士學位。戴先生於一九九七年獲授中國房地產估價師資格證書。戴先生自二零零五年起出任福建房地產協會顧問。

戴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自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九日起計為期三年，除非由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14天的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戴先生將於下屆股東大會退任及合資格膺選連任。戴先生將有權收取每年300,000港元的董事袍金，該董事袍金由本公司董事會經參考其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職責後決定。戴先生確認，彼符合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標準。

於本公告日期，戴先生並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的證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戴先生(i)並無擔任亦無於過去三年擔任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上市公司的其他董事職務；(i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及(iii)並無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上市規則》規定)。概並無任何有關上述委任的其他事宜須知會股東及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v)條予以披露。

戴先生獲委任後，(i)董事會包含有三名獨立的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0(1)條和第3.10A條的要求任命了至少董事會三分之一的獨立非執行董事；(ii)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及審核委員會的職能範圍的要求；及(iii)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的主席由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且大部分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符合《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守則及公司管治報告》第A.5.1條及提名委員會的職能範圍的要求。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戴先生加入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粵港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王再興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再興先生、曾雲樞先生、蔡鴻文先生、楊三明先生及王德文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智遠先生及岳崢先生。